

国务院关于调整国家机关、科学文教卫生等部门部分工作人员认工资的决定

国发〔1982〕140号

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根据一九八〇年九月十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国民经济计划安排的报告》，从一九八一年开始，要逐步解决基本上没有奖金收入或者奖金很少的科研、教学、医务和机关工作人员适当增加工资的问题。一九八一年，对中小学教职工、部分卫生人员和体育工作者的工资已经进行了调整，使这三个系统职工的工资水平有所提高。国务院决定，从一九八二年十月一日起，调整国家机关、科学文教卫生等部门部分工作人员的工资。一九八三年和以后的两年，将陆续调整企业部分职工的工资，并积极着手工资制度的改革。

一、当前经济形势很好，但财政上还有困难，调整工资只能分期分批进行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的政治经济情况一年比一年好。农业连年丰收，今年粮食产量预计超过建国以来最大的丰收年一九七九年。工业经过调整，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国内消费品市场已发生很大的变化，市场供应情况之好，是近二十多年来所没有的。我国国民经济已经渡过最困难的时期，走上了稳步健康发展的轨道。

经济形势好，这是主流。但是，目前我国国民经济还在继续调整之中，财政上还有很大困难，财政赤字还没有消除。要克服困难，还要作很大的努力。胡耀邦同志在十二大报告中提出，要用五年的时间，争取实现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在这种情况下，工资的提高，不应给国家财政增加承受不了的负担。

从一九七八年以来，在财政经济比较困难的情况下，党和政府为了纠正过去一个相当长时期忽视人民生活的倾向，采取了一系列政策和措施，为增加人民收入，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做出了巨大的努力。除增加农民的收入以外，职工生活也有很大的改善。继一九七七年调整工资以后，一九七九年又较大范围地调整了职工工资，一九八一年调整了中小学教职工、部分卫生人员和体育工作者的工资。还有近四千万职工提高了工资区类别。普遍恢复和建立了奖励制度，部分企业实行了计件工资，新建和恢复了一些津贴制度。给职工发放了副食品价格补贴和支付粮油、副食、民用煤等的财政补贴。三年修建了职工住宅二亿二千万平方米。提高了干部离休、退休和工人退休的待遇标准，新增加计划生育和独生子女保健费、职工探望父母旅费补贴等劳保福利待遇。三年共安置二千六百多万人就业。由于采取了这些措施，三年来，国家为改善职工生活增加的支出总额已高达一千二百多亿元，平均每年四百多亿元，相当于一年财政总收入的三分之一还要多。

陈云同志指出：“一要吃饭，二要建设。”这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根本方针。国家财政收入，除了用于改善生活以外，还必须保证一定规模的建设投资以及科学文教、国防等方面的必不可少的开支，每年用于增加工资的部分是有限的。由于过去“左”的错误在工资方面遗留的问题很多，工资制度本身还存在许多弊端。要根本解决长期以来工资制度中积累的不合理现象，贯彻按劳分配的原则，还有待于生产的发展和财政经济状况的进一步好转，以及工资制度的根本改革。在这之前国家每年只能拿出有限的资金来作些局部的改善。因此，对国家机关、事业、企业单位职工工资的调整，只能采取分批分期的办法。这样，才有可能把增加的有限工资基金用好，使职工的工资问题解决得比较好一些。

二、这次调整工资的范围

一九八二年调整工资的范围，限于下列单位和人员：

- (1) 各级国家机关、党派、团体；
- (2) 科学研究事业单位；
- (3) 高等院校及其附属事业单位；

- (4) 文化、艺术、新闻、出版、广播、电视事业单位；
- (5) 农业、林业、水利、气象、水产、畜牧事业单位；
- (6) 社会福利、环境保护、环境卫生事业单位；
- (7) 中小学和卫生、体育系统中一九八一年未列入调整工资范围的事业单位和人员。

这次调整工资，不包括下列单位和人员：

(1) 行政十级以上（含十级）的干部和标准工资额相当行政十级以上的专业技术人员，这次一律不升级。

(2)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附属的企业单位；

(3) 企业性质的管理局（如各级电力、石油、邮电、铁路、民航、航运、海运、港务等局），各类专业公司，挂“两块牌子”实际上是企业的单位，以及这些局和公司所属的事业单位；

(4) 长期以来实行企业管理，按照企业的办法实行奖金、劳保福利制度的单位；

(5) 各级中国人民银行（不含总行）、建设银行（不含总行、省分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

(6) 工交、农林、建筑、财贸等企业及其所属的事业单位；

(7) 根据国务院〔1981〕144号文件，属于一九八一年调整工资范围的单位和人员。

三、调整工资的办法

列入今年调整工资范围的单位，对一九八一年底在册职工中，属于一九七八年底以前参加工作的国家正式职工，分别按照下列办法调整工资。

(一) 中年知识分子是科研、教学、技术等方面的主要骨干力量，担负着承上启下的历史任务，工作和生活负担比较重，而工资偏低的现象比较突出。给这些中年知识分子较多地增加工资是完全必要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毕业生，一九六〇年底以前毕业并参加工作、工资相当行政二十级及其以下的；一九六六年底以前毕业并参加工作以及一九六六届毕业生、工资相当行政二十一级及其以下的，可

以升两级。

同期毕业并参加工作的研究生和普通高等学校八年制毕业生，升两级的工资级别杠杠，比本科毕业生高一级。同期毕业并参加工作的普通高等学校专科毕业生，升两级的工资级别杠杠，比本科毕业生低一级。

一九八二年七月底以前正式授予讲师、助理研究员、工程师、主治医师、经济师、会计师、农艺师等及其以上职称，现在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其参加工作的年限和工资级别与上述高等学校本科毕业生相同的，也可以升两级。

(二) 高级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的干部，一九六〇年底以前毕业并参加工作、工资相当行政二十二级及其以下的；一九六六年底以前毕业并参加工作以及一九六届毕业生、工资相当行政二十三级及其以下的，可以升两级。

(三) 现任正副处长、正副县长，一九六六年底以前参加工作、工资在行政二十一级及其以下的；现任公社正副主任，一九六六年底以前参加工作、工资在行政二十三级及其以下的，可以升两级。

各单位领导对上述升两级的人员，既要看学历、职称、职务，还要看工作能力、工作成绩。对于其中工作能力差、起不到骨干作用的，不能升两级。

(四) 行政十一级至十四级的干部和标准工资额相当行政十一级至十四级的专业技术人员，一九七八年以来升过级的（含十五级升到十四级的），除个别人员外，一般不升级；没有升过级的，可以升一级。

其他行政干部、专业技术人员和工人，一般升一级。

四、几个问题的规定

(1) 一九八二年一月一日以后，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离休、退休人员，列入增资范围，可以按照本决定的规定升级。

(2) 长期病休人员（不含因公致伤、致残），原则上不升级。

(3) “文革”中的“三种人”和犯有严重错误的人，至今仍不悔改的；触犯法律受刑事处分的；犯错误受党纪严重警告和行政记大过以上处分，至一九八二年九月三十日处分期未满，或虽未规定处分期限，但受处分时间未超过一年的；一九八〇年以来，无故旷工、拒不服从分配，经批评教育后仍不改正的；极

少数思想品质恶劣，以及其他原因，群众意见很大，不同意其升级的人员，均不能升级。正在受审查的人员，不升级或暂缓升级。缓升期限为一年。缓升人员升级增加工资从批准之月起执行。

(4) 对一九七七年调整工资时，受增加工资不超过七元的限制，未长满级差的，予以补齐。

(5) 这次调整工资，升一级的，原则上按现岗位工资标准的级差增加工资；升两级的，第二级按国家机关行政人员工资标准相应等级的级差增加工资。

(6) 这次部分职工升级，不搞群众评议。由各单位的行政领导，根据规定的条件提出升级名单，征求工会委员会或学术委员会的意见，经单位党组织审核，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报上级主管部门统一平衡，审查批准后执行。

(7) 县以上集体所有制事业单位的人员，今年是否调整工资以及如何调整工资，由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8) 这次升级所需要增加的工资总额，根据“分灶吃饭”财政体制的规定，由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分别负担。

五、调整工资工作的组织领导

这次调整工资的工作，由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中央部门在地方的事业单位，除有特殊情况的个别部门以外（如铁道部），都由所在地区的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统一领导，统一安排。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要指定领导同志负责，以人事、劳动部门为主，抽调得力干部，组成调整工资办公室，具体管理调资工作。

这次调资涉及范围比较广，情况比较复杂，各地要切实做好调查研究，根据国务院规定的方针政策，从当地实际情况出发，制定实施方案和具体政策。实施方案应经过劳动人事部审查批准。中央机关及其在京直属事业单位的调资工作，由劳动人事部会同有关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调整工资政策性很强。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把好事办好。要通过这次调整工资，调动广大职工群众的积极性，增强团结，促进工作。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都要严格按照本决定的有关规定执行。

若有违反规定的，要追究责任，严肃处理。

调整工资，是党和政府对广大职工群众的关怀。它涉及千家万户的利益，大家对此都很关心，这是可以理解的。但是，在调整工资问题上，每个职工都应当持正确的态度，特别是广大共产党员、领导干部更应当以身作则，体谅国家的困难，顾全大局。只要我们的党员、领导干部这样做了，就可以更好地教育和影响广大群众，搞好调整工资工作。

本决定责成劳动人事部负责解释。对调整工资中其他一些共同性的具体问题，由劳动人事部提出处理意见并下达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二日

国务院关于发行一九八三年国库券的通知

国发〔1982〕144号

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了适当集中各方面的财力，加速能源、交通等重点建设的发展，国务院决定，一九八三年继续发行国库券，总额仍为四十亿元。分配给全民所有制单位和集体所有制单位购买十八亿元，比上年减少二亿元；动员城乡人民购买二十二亿元，比上年增加二亿元。各级政府要在总结过去发行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把一九八三年国库券的发行工作做得更好。为此，特作如下通知：

一、认真做好宣传动员工作。要说明我国当前财政状况虽有明显好转，但资金不足，财力分散，仍然是经济工作中存在的一个突出问题。解决这个问题的根本出路，在于努力发展生产，厉行节约，提高经济效益；同时需要采取适当方

式，向各单位和城乡人民筹集一部分资金。近几年来，城乡人民收入有了显著提高，储蓄存款大幅度增加，说明继续向城乡人民发行一定数量的国库券，是完全有条件的。各地要结合学习和宣传党的十三大和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的精神，认真做好发行国库券的宣传动员工作，使广大群众进一步认识认购国库券的政治意义和经济意义。要通过国库券的推销工作，把广大群众为实现党的战斗任务的热情，同支援国家建设的实际行动结合起来。我们只有做好政治思想工作，完成和超额完成国家确定的发行任务才有保证，切不可因为有了去年发行的经验而掉以轻心。

二、坚持合理分配和自愿认购的原则。一九八三年向城乡人民发行的国库券，国家已向各省、市、自治区作了分配。各级人民政府应根据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和城乡人民的经济能力，区别不同情况，进行合理分配，不要简单地平均分配。对农村，应当主要分配给商品经济比较发达的富裕地区和城镇郊区以及生产增加较多的专业户。贫困社队自愿认购的，不加限制，但一般不要分配任务。无论哪个地区，都必须在做好思想工作的基础上，坚持自愿购买的原则。不要按人头平分，更不准搞硬性摊派和强行扣款。

这次向城乡人民发行国库券，除部队系统外，一律按地区进行分配。全国城镇职工和农村社员，不论属于哪一级单位，哪个社队，一律由所在地的人民政府统一分配，由各单位和社队的领导向群众进行动员，组织认购工作。各地报刊、广播电台、电视台等宣传部门要配合国库券的发行，进行宣传动员工作。

三、关于发行国库券的组织领导工作，可参照前二年的办法进行。有关国库券发行、认购、交款等工作，仍由财政部和人民银行具体部署。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国务院关于保障民用航空安全的通告

国发〔1982〕139号

为保障民用航空的安全，防止劫持、破坏民航飞机和破坏民用航空设施事件的发生，确保公共财产和旅客生命财产的安全，特通告如下：

一、乘坐国际、国内民航班机的中、外籍旅客及其携带的行李物品，除经特别准许者外，在登机前都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检查：旅客须通过安全检查门，携带的行李物品须经仪器检查；也可以进行人身检查和开箱检查。拒绝检查者，不准登机。

二、严禁旅客携带枪支、弹药、凶器和易爆、易燃、剧毒、放射性物品以及其他危害民用航空安全的危险品进入机场和乘坐飞机。

三、严禁攀越机场围墙、界沟、铁丝网等设施。严禁在机场范围内打猎、鸣枪、射击和任意穿行。

四、严禁无关人员和车辆靠近停机坪和客机坪。所有接近飞机的人员必须接受监护人员或警卫人员的管理和检查。

五、严禁未经安全检查的人员进入候机楼隔离区。因工作需要经批准进入隔离区者，也必须接受安全检查。

六、使用暴力或其他手段劫持飞机，使用爆炸或其他手段破坏飞机、民用航空设施的罪犯，由司法机关依法严惩。

七、对阴谋策划劫持飞机和其他破坏民用航空安全的罪犯，任何人都应当向人民政府揭发、检举。对于防范和制止预谋劫持飞机和其他破坏民用航空安全的有功单位和个人，给予表扬和奖励。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一日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农牧渔业部关于 迅速加强农业技术培训工作的报告的通知

国办发[1982]81号

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政府：

农牧渔业部《关于迅速加强农业技术培训工作的报告》，已经国务院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参照执行。

迅速加强农业技术培训工作，用科学技术武装广大农村干部和农民群众，是推动农业生产持续增长的一项迫切而有效的措施。国务院要求，各级政府要抓住今冬明春的有利时机，迅速组织农业、教育、科技等方面的力量，把农业技术培训工作广泛开展起来，并认真坚持下去。各地要力争用两年左右的时间，把公社以上的农业干部、农村大小队干部、在乡的初、高中毕业生以及能工巧匠普遍轮训一次，以推动农业新局面的进一步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二日

关于迅速加强农业技术培训工作的报告

国务院：

当前，广大农村正在认真学习、贯彻十二大精神，全面落实党的农村政策。要进一步推动农业生产的持续发展，必须在不断完善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同时，充分依靠科学技术的进步。目前，各级农业干部的科学技术和管理水平多数还比较低，不能适应新的形势的要求。广泛开展农业技术培训工作，用科学技术武装各级农业干部，特别是县以下基层干部和广大农民群众，已成为摆在我们面前的一

项紧迫的任务。

最近，中央领导同志强调指出，上层建筑各部门要为农村经济的发展服务。我们希望各级政府加强领导，组织各方面的力量，把农业技术培训工作迅速广泛地开展起来。为此，提出如下建议：

一、各地要抓住今冬明春的有利时机，下大力量把农业技术培训工作广泛开展起来，并且要制定规划，坚持下去。全国要力争在两年左右的时间内，把公社以上的农业干部、大小队干部，农村中具有初、高中文化的青壮年农民，以及有一技之长的能工巧匠等，普遍培训一遍。通过培训，使广大干部能够自觉地按照自然规律、经济规律指导生产，使亿万农民能够尽快地运用科学技术，发展粮食生产，开展多种经营，不断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

二、要继续坚持分级培训和专业对口培训的办法，层层落实培训计划。中央农业部门要继续依托高等农业院校抓好省、地、县主管农业工作的党政领导干部的培训；省地两级要分别承担县、社农业领导干部的培训；县、社两级领导部门要把社队干部和农民技术骨干的培训工作认真抓起来。各级业务、科研等部门要按照专业对口培训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对科教人员、经营管理人员的专业培训，不断提高各级各类技术人员的专业水平。

在抓好各级干部培训的同时，要根据农村中蓬勃出现的分工分业和发展商品生产的新情况，迅速对农民开展技术培训。这种培训要有针对性，要从生产需要出发。目前应重点抓好在乡的初高中毕业生、能工巧匠和科技户、重点户、专业户的各种技术训练。需要什么就学什么，提倡学用结合，尽可能把推广新技术和农民的需要结合起来，满足农民学科学、用科学的迫切要求。

三、要广开学路，采取多种形式传播农业技术知识。各地条件不同，要因地制宜。可以依托高、中等院校办干训班，搞函授教育，举办各种技术短训班，也可以通过办农民夜校、冬学、专题讲座、技术赶集、科技电影、技术咨询服务站、签订技术合同、现场技术交流等多种办法，广泛开展培训活动。还要努力创造条件，办好县、社农民技术学校和农业广播学校，为农村培训具有初级和中级生产技能的农业劳动者。

四、加强领导。农业、教育、科技等部门应通力合作，把搞好农业技术培训工作当作自己义不容辞的职责，在当地党政部门的统一领导下，积极行动起来。请各级政府统筹安排，给予支持，要舍得挤出一笔钱，请一批学有专长、教学有方的教师和科技人员，抽出得力的干部办好这件事，真正把农业技术的培训工作落到实处，迅速地开展起来，扎扎实实地坚持下去。

以上报告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执行。

农牧渔业部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二十日

中共浙江省委、浙江省人民政府 关于转发吴植椽同志《在全省渔业工作 会议上的讲话》的通知

省委〔1982〕68号

各地、市、县委，各地区行政公署，各市、县人民政府，省直属各单位党委、党组：

省委、省人民政府同意吴植椽同志《在全省渔业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情况，研究执行。

渔业是我省发展经济的一个优势。但是，这个优势远远没有发挥出来，潜力很大。目前，在城乡市场上，各种鱼货供应相当紧缺，人民群众吃鱼难的问题还没有解决。许多先进单位的经验证明，发展渔业生产，也要一靠政策，二靠科学。省委、省人民政府希望各级党委和政府，特别是渔区的各级党委和政府，要

象重视粮食生产一样重视渔业生产，切实加强领导，采取有效措施，加快渔业发展速度，努力开创我省渔业生产新局面。

中共浙江省委

浙江省人民政府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九日

解放思想 动群众 开创浙江渔业新局面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在全省渔业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吴植樑

这次全省渔业工作会议，是在全国人民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二大精神，努力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形势下召开的。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以十二大精神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和中央领导同志对渔业工作的指示，进一步解放思想，总结交流发展渔业的新经验，讨论研究开创渔业新局面的目标和方针、政策、措施。最近，省委、省政府讨论了我省的渔业工作。现在，我根据讨论的基本精神，讲几点意见。

一、正确估计渔业生产的形势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党中央的正确路线、方针、政策的指引下，我省农业形势越来越好。今年又是一个全面丰收的年景。粮食三季连续增产，单产和总产都将超过历史最高水平。主要经济作物的产量有较大增长，多种经营也有新的发展，农民收入大幅度增加。只要我们按照党的十二大确定的正确纲领和各项方针政策办事，积极奋斗，扎实做好工作，就一定能够进一步发展农业的大好形势。

渔业是农业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近几年，我省对渔业生产方针、生产

结构和有关政策进行了调整和改革，加强了对近海水产资源的保护，发展了海、淡水养殖生产和多种经营，开展了水产品的保鲜加工和综合利用，渔业生产总的形势是好的。现在，全省海洋捕捞年产量稳定在一千四百五十万担左右，扭转了下降的局面。海水养殖生产有新的发展。一九八一年全省海水养殖面积十四万六千二百亩，产量八十三万担，比一九七八年增长百分之十五。今年全省海水养殖面积已发展到十八万五千亩，上半年产量四十七万担，比去年同期增长百分之三十四。淡水鱼生产，三年连续增产。一九八一年全省淡水鱼产量一百四十八万担，比一九七八年增长百分之二十七。更为可喜的是，无论是沿海、平原，还是丘陵、山区，都涌现出许多发展渔业生产的专业队和专业户、重点户等先进典型，并且带动了千家万户，开始形成了“养殖热”。沿海渔民的收入，近几年也有了显著增长。一九七九年到一九八一年，集体渔业收入每年平均增加一亿二千多万元，比一九七八年增长百分之六十四点一五；集体提留每年平均增加二千八百多万元，比一九七八年增长一点三倍；社员收入每人平均一百七十二元，比一九七八年增长一点三倍。一九八一年，有一百二十二个渔业大队人均分配收入超三百元。随着渔区经济状况的显著改善，科学文化教育卫生事业都有了较大的发展。

但是，对照党的十二大精神，我们在工作中还存在很大差距。渔业生产还不够理想，局面还没有打开。我省著名的“四大鱼产”中，除带鱼外，黄鱼和墨鱼的资源状况还在继续恶化，产量年年下降，而近海捕捞能力还在大量地盲目增加。一九七九年到一九八一年，全省海洋机动渔船增加三千七百零二艘、十七万二千多马力，加上违规作业，酷渔滥捕，这就大大加剧了近海捕捞能力过剩与主要经济鱼类资源减少的矛盾。海水养殖没有大的突破，绝大部分宜养鱼、虾、贝、藻的海涂和浅海资源没有得到利用，鱼虾和海珍品的养殖发展很慢，一九八一年的海水养殖产量只占海洋渔业产量的百分之五点四。淡水养鱼基本上处于恢复阶段，很多水面没有利用起来；已经放养的水面，也是粗放经营，单位产量很低。在水产品购销方面，也存在不少问题。鱼货的收购、调拨和供应工作搞得不够好，鱼货质量越来越差。“鱼米之乡吃鱼难”的情况，迄今没有明显改善。这种

状况，必须尽快加以改变。

现在，全省人民正在贯彻落实党的十二大精神，研究制订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的具体措施，开创本地区、本行业的新局面。面对这种新形势，我们渔业战线的同志应该急起直追，解放思想，振奋精神，放宽政策，大胆革新，尽快开创渔业生产的新局面。

二、充分认识渔业生产的战略地位

开创渔业新局面，首先要充分认识渔业在我省国民经济中的战略地位和作用，树立雄心壮志，发扬创业精神。

从自然资源看，我省具有得天独厚的条件。全省有海岸线二千二百多公里，渔场海域面积二十二万三千平方公里，发展海洋渔业大有前途；全省还有池塘、山塘、外荡、水库等二百七十七万亩水面可供淡水养鱼，有几百万亩农田适宜稻田养鱼，有二百多万亩江河可以增殖资源，有一百多万亩浅海、五十多万亩滩涂可以发展海水养殖。但是，我们对这些资源却没有很好开发利用，就是已经利用的，产量高低悬殊也很大。比如，内塘养鱼，平均亩产三百十五斤，高的超过两千斤，低的不到百斤；山塘养鱼，平均亩产七十三斤，高的超过二百斤，低的不到五十斤；滩涂养殖，一般亩产五百多斤，高的已经超过二千斤。这说明增产潜力很大。在一些抓得好的地方，已经开始出现了可喜景象。如临安、兰溪等十四个县，淡水鱼产量三年翻了一番。原来产量比较高的湖州、余杭、德清、海宁、嘉兴、嘉善等六个县，有二十三个公社三年产量也翻了一番。一九八一年海水养殖产量超万担的公社，全省已有二十三个。其中，乐清县蒲岐公社海涂养殖产量达到五万五千担，产值一百零七万元，比一九七八年翻了两番半。由此可见，只要我们采取正确的方针、政策和措施，充分发挥自然条件方面的优势，努力挖掘各种潜力，发展渔业生产的前景是非常广阔的。

从经济效益看，发展渔业生产是渔民、农民致富的重要途径。最近，胡耀邦同志在对我省沿海发展围垦和养殖事业的批示中指出，沿海地区把养殖搞好了，“八十年代就可以首先进入‘小康之家’”。从这个角度上看，这实在是件意义重大之事。因此决不可轻视。”耀邦同志的批示，指明了沿海地区致富的方向，我

们必须认真学习、坚决落实。渔业生产的经济效益是比较高的。单从养殖来说，池塘养鱼每亩纯收入，一般可达三百元左右；养殖一亩蛏子或牡蛎的纯收入，约有三、四百元；养一亩海带的纯收入，也有二、三百元。养殖业发展快的地方，渔民、农民的收入大大增加，出现了很多千元户、万元户。因此，我们应当把发展渔业当作渔民、农民致富的一项重要措施来抓，特别是要大力开展水产养殖，使这些地区的社员提前进入“小康之家”。

从市场需要看，水产品是城乡人民都喜爱的重要副食品，也是当前市场供应、外贸出口紧缺的产品之一。随着人民经济收入和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水产品的需求量越来越大，供求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我省海洋渔业历来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海水鱼产量占全国的四分之一，上调的商品鱼占全国的一半以上，均居全国第一位。浙江的渔业生产搞得好不好，对全国许多地方的市场供应和外贸出口都有极大的影响。为了支援国家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满足城乡人民改善生活的需要，我们一定要下决心把渔业生产搞上去。

总之，开创渔业新局面，加快渔业发展的速度，不仅有需要，而且有可能。全省人民对渔业生产寄予很大希望。我们应当充分认识渔业的地位和作用，象抓粮食那样重视发展渔业生产。在浙江，发展粮食生产是重要的，发展渔业生产同样是重要的。粮食要上去，渔业也要上去。我们要求渔业与粮食来个竞赛，渔业不能争个老大，也要争个老二。革命是比赛的，要多想办法，赶到前面去，这就要大大解放思想，“八仙过海，各显神通”。最近，中央已经提出：八十年代末或稍长一点时间，争取淡水鱼产量由现在年产一百三十七万吨达到四、五百万吨。我省是全国淡水鱼重点产区，各方面的条件也不错，到八十年代末或稍长一点时间，产量能不能“翻两番”？我看是有可能的。海水养殖潜力更大，如果工作搞得好，就不是“翻两番”，而是可以翻几番。我们要树立雄心壮志，开创浙江渔业新局面，为国家做出更大的贡献。

三、明确渔业生产的主攻方向

开创渔业生产新局面，必须有正确的生产方针和合理的生产布局。根据我省的实际情况，总的应该是捕捞和养殖结合，海洋和淡水并举，大力开展水产品加

工和多种经营。目前，水产养殖业是突出的薄弱环节，应作为发展渔业的主攻方向。当然，在不同的地区，应有不同的重点，因地制宜地确定自己的主攻方向。

(一) 关于海洋捕捞

海洋捕捞是我省渔业的主体，必须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保护好近海水产资源，使产量稳定下来。目前，我省破坏水产资源的情况还相当严重，海洋捕捞生产良性循环的状况尚未形成。赵紫阳同志最近指出：“现在农村政策如果出问题，很可能不是出在所有制问题上，如个人劳动、个体经营等方面，而是出在自然环境、生态平衡遭受破坏的问题上。这种破坏是根本性的，短时间不注意，就会带来长期难以弥补的损失。”近几年来，我省主要经济鱼类资源恶化，产量下降，黄鱼、墨鱼几乎形不成渔汛，就是对我们不按自然规律办事的惩罚。如果我们再不加强对水产资源的保护，若干年后，它所造成的后果就可能把我们搞活经济带来的一部或大部效益抵消了。到那时，我们再回过头来总结经验教训，就晚了。对此，各级党委、政府，特别是水产重点地区的党政领导，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切不可掉以轻心。我们一定要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水产资源繁殖保护条例》和《浙江省海洋水产资源繁殖保护试行规定》，教育干部、群众把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结合起来，继续实行七至十月机帆船底拖网作业休渔期的规定。对张网作业，也要根据不同地区的情况确定禁渔期。对违反规定的，必须从严惩处。沿海农业社队也应严格执行保护水产资源的各项条例和规定，不得新增渔船下海捕捞。要根据国务院〔1981〕73号文件精神，严格执行造船审批制度，压缩近海捕捞能力，控制捕捞强度。今后，渔船要以维修、更新为主，不得盲目增加。要进一步加强渔政管理，健全渔政管理机构，充实管理力量，切实把渔政工作搞好。对于违反国家政策法令，严重破坏水产资源的，必须严肃处理；有的还应追究领导责任。

要认真搞好水产资源增殖。水产资源增殖是当今世界上水产工作的新课题，必须引起重视。我省墨鱼、海蜇和对虾等三个品种，繁殖力强，生长快，生命周期短，经济价值高，大有可为。水产科研、教育部门的增殖试验，已初获成效。我们准备在最近三年内，争取国家投点资，组织科研人员开展这三个品种的资源

增殖工作，为我省进行人工增殖水产资源，增加海洋捕捞产量开辟新的途径。

要有计划地发展外海渔业。从战略上看，海洋渔业是需要打出去的；但也要考虑现实可能和外海资源条件，坚持从实际出发，量力而行。从目前来说，要求做到：渔船要继续坚持常年在禁渔区线外海域生产；原有的大型机帆船，及有条件去线外生产的机帆船，要尽可能向外推开，季节性地组织捕捞外海的马面鱼和青黄鮓；新增加的一百五十马力、七十五吨位以上的大型机帆船，可进行向外海发展的试点，逐步摸索群众渔业打出去的经验。

（二）关于养殖生产

发展养殖业，是我省渔业增产的重要途径，也是近期的主攻方向，必须放开手脚大干。

发展海水养殖，具有耗能少、投资省、收效快的特点，是我省发展渔业的一个优势，应该把它放在重要地位。不仅沿海农区要利用浅海、滩涂，大搞海水养殖，就是以捕捞为主的渔区，也要克服“重捕轻养”、“只捕不养”的思想，在指导思想上来个大转变，把多余的劳动力转移到海水养殖方面来。各地经验证明，只要坚持国家、集体、个人一起上，以户养为主的方针，千家万户齐动手，水产养殖业是会加速发展的。据宁波、台州、温州三个地、市统计，海涂养殖面积已达十二万五千亩，其中户养就有十万二千亩，占了百分之八十一点六。乐清县白溪公社西门大队，有海涂二千亩，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只准集体养，不准个人养，年产量十来万斤，社员说“捧着金饭碗讨饭”，人均收入四十元；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集体、个人一起上，放养面积大大增加，年产量七十万斤。一九八一年人均收入二百八十元，产量、收入都成倍增加。今后，要把海涂养殖搞上去，必须坚定地贯彻这一方针，发动千家万户，尽快把可以利用养殖的海涂全部利用起来。要认真落实浅海、滩涂使用权。目前，使用权已经明确的，要稳定下来，不要变动；没有明确的，要明确起来，并由县人民政府颁发使用证，受法律保护。要求在一九八三年底前，搞好这一工作。对养殖所需的资金、物资等，应以自力更生为主，国家给予必要的扶持。

大力发展淡水鱼，是开展多种经营的一个重要方面。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

来，许多地方发动群众养鱼，产量成倍增长。临安县石门公社汪家坞大队，一百二十户社员中有六十五户挖坑塘七十五口，一九八一年产鱼四千斤，平均每户六十斤。金华市寿昌公社，有水面六百五十一亩，一九八一年全部承包到户，亩产鱼由原来几十斤提高到二百二十六斤。永嘉县茗岙公社，共有五千零三十亩水田，一九八一年稻田养鱼三千二百亩，产鱼六万斤，平均亩产近二十斤。由此可见，只要放手发动群众，让千家万户养鱼，把可以利用的水面都充分利用起来，就能大幅度地提高产量，增加社员收入，解决群众吃鱼问题。当前，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就是要落实好各类水域的使用权。内塘、山塘的使用权明确的，要稳定下来。稻田养鱼，由农田承包户使用。外荡水面，渔农之间没有什么矛盾的，可留给水产队作为生产基地；渔农之间有矛盾的，可实行渔农联营；一些小河浜，可以放给生产队，承包到劳、到户经营；面积很大、水不太深、又不是主要航道的漾面，可以在统一规划排灌、航运、养鱼的前提下，由水产队与公社、大队联合投工、投资，改成方格内塘养鱼，收益按投工、投资比例分配。在落实使用权的同时，要加强淡水渔政管理，保障养鱼权益，严禁毒鱼、炸鱼、偷鱼、抢鱼等。

加强商品鱼基地建设，是保证城镇人民吃鱼的重要措施。三年来，嘉兴和杭州等重点产区，已改造好老鱼塘四万八千亩。每亩当年可增产八十到一百斤。今后要继续进行商品鱼基地建设。嘉兴地区改造老塘十三万亩，新建鱼塘三万亩，已列入农牧渔业部的计划。杭州市改塘五万亩、新建一万亩，仍由省、市各半投资建设。新安江等大型水库，要当作大企业来办，采取有力措施，尽快改变养鱼低产局面，使之成为商品鱼的基地。省人民政府原来确定的象山港、乐清湾海水养殖基地，要加快建设步伐。各地、市、县也要因地制宜、自力更生建立自己的商品鱼基地。

种苗是发展养殖的物质基础，要抓紧抓好。淡水鱼种，应以县为单位，定点孵苗，划片供应，除办好现有鱼种场外，要发动群众多点育种，尽快形成苗种生产、供应体系。海水养殖苗种，也要依靠群众，采取人工育苗和自然增殖相结合的办法，培育足够的苗种，以适应生产发展的需要。

对养殖所需的饲料，主要是依靠群众自力更生解决。集体应留一定数量的饲料粮，有条件的可以留一些饲料地。有关部门要研究各种鱼饲料，有计划地把饲料加工工业搞起来。省准备扩建、新建一些饲料加工厂，生产更多更好的配合饲料，争取在几年内解决养鱼饲料问题。要继续执行饲料回供政策，对于供应城市的商品淡水鱼，按斤鱼斤饲料的标准回供，谁调鱼谁出饲料。

（三）关于水产品加工和多种经营

大搞水产品加工和综合利用，对于提高水产品的经济价值和食用价值，增加花色品种，安排剩余劳力，增加社员收入，都有积极的意义。当前，要狠抓低值鱼、小杂鱼的加工和综合利用。我省海洋捕捞一千四百五十万担水产品中，张网的约占三百万担，其余大部分是小杂鱼及虾类，利用价值低，烂损严重。此外，还有马面鱼和青黄鲇约二百万担。综合利用这五百万担低值鱼和小杂鱼，是我们水产品加工工作的重点。要合理调整加工产品价格，疏通销售渠道，使社队、群众能得到较多的利益，以推动群众性加工和综合利用的发展。对年产十万担以上的三十九个公社，要分期分批地进行冷藏、加工、供水、渔港码头等配套建设，使之成为捕捞、加工、综合利用的集体渔业基地。国营水产供销系统要重点抓好普陀、岱山、清水浦、石浦、椒江和玉环等六个综合加工基地的建设。

渔区不能单一搞渔业，要广开生产门路，因地制宜发展种植业、畜牧业、副业和社队企业。这不但可以活跃渔区经济，还可以增加渔民收入。

四、完善渔业生产责任制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普遍建立了各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这是农村生产关系的一场重大变革，其意义不亚于“三大改造”。在建立和完善渔业生产责任制方面，这几年也取得了显著成效。当前，要根据渔业的特点，因地制宜，实行多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通过承包的形式，正确处理“统与分”关系，把社员分散经营同国家、集体对生产过程的统一计划和对某些生产要素的统一使用、某些生产环节的统一安排有机地联结起来。既发挥社员分散经营的积极性，又发挥集体统一经营的优越性，推动渔业生产的大步前进。

海洋捕捞生产责任制，经过几年实践的比较、选择，大包干这种形式，已充

分显示了它的优越性。正如有的同志说的，“它在高产社队挖掘了潜力，在低产社队显示了威力，对广大渔民有巨大的吸引力。”当前的问题是，需要进一步加以完善，坚决做到：派购任务由大队统一平衡落实，保证完成国家任务；上交的“四费”要定足、交齐。同时，对其他形式的责任制，也要分别做好完善工作。

“三定二奖”责任制，当前主要是合理确定定产指标和奖赔比例，加强成本定额管理。“比例分成”责任制，关键是分成比例要适当。如果核算单位所得比例定得太小，就会造成集体亏空，给再生产带来困难；反之，如果核算单位所得比例定得太高，则不利于调动承包单位的生产积极性。

海水养殖，总的也要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鉴于海水养殖基本上是手工劳动，季节性又强等特点，应该积极提倡在社队统一规划下，划分涂面，承包到户、到劳，以调动千家万户发展海涂养殖的积极性。宁波地区沿海有十多万亩海涂，搞了多年也只放养了二万多亩。实行包干到户责任制之后，只有几个月的时间，海涂利用面积就翻了一番多。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到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威力。开创海涂养殖的新局面，就是要寄希望于千家万户，特别要大力鼓励、扶持重点户、专业户和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体的发展。当然，已经建立专业劳动组织，并实行了联产承包到队、到组，生产搞得好的，群众满意的，也不要轻易去改变它，应该存利去弊，做好完善工作。

淡水养鱼生产责任制，各地应根据中央〔1982〕44号文件精神，放开手脚，尽快落实下去。根据我省的实际情况，内塘、山塘养鱼，可以和粮、桑一起承包到户经营，面积大的可以联户承包，特别要注意发展重点兼业户、专业户、专业人和几户联营的专业组织等经营形式。许多典型事例说明，鱼塘承包到户以后，增产十分显著。湖州市下昂公社，全社平均增产幅度是百分之十六点五，而承包到户的七个生产队，一般都增产六、七成。这个公社的和平大队陈家门生产队，二十九点三亩鱼塘，去年亩产六百七十一斤，总产一百七十五担；今年包产到户以后，亩产达到一千斤，总产二百九十四担，增产百分之六十八点七。淡水专业队（场）和水库养鱼，也要实行联产承包、几定几奖的生产责任制，尽快改变吃“大锅饭”的做法。

五、改进水产品购销工作

从一九七九年开始，我们对水产品实行派购和议购相结合的政策，改变了过去统得太多、太死的状况，调动了渔民生产积极性，活跃了渔区经济，收到了很好的效果。三年来，尽管主要经济鱼类减少，但由于鱼价提高，流通搞活，集体渔业收入和社员分配收入，仍然有大幅度增加。但是，由于我们对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方针理解不完整，购销方面的许多工作没有跟上，国家派购任务完成得不好。省政府规定二类水产品的派购比例为总产量的百分之六十，除一九七九年完成任务为百分之六十一外，一九八〇年下降到百分之五十四，一九八一年继续下降到百分之四十。同时，还由于放松政治思想工作和没有认真执行按质论价的政策，社、队交售给国家的鱼货“三充”（以小充大，以次充好，以少充多）情况相当严重。据调查，从产地收购一担冰鲜鱼，调运到杭州、宁波等地，可供应居民的只有六、七十斤，而且有的质量也不好。加之有些水产部门搞不正之风，拿国家的水产品搞交易、拉关系、盖房子，给省内市场供应带来了严重影响。杭州市水产供销公司就是突出的一个例子。这个问题，必须下决心加以解决。

胡耀邦同志在十二大报告中指出：“农民收入的增加不能再主要靠提高农产品价格，不能再靠降低征购派购基数和扩大议价范围。”“有计划的生产和流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主体。”“要继续注意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但决不能忽视和放松国家计划的统一领导。”我们必须用这些指导思想来统一各级领导的认识，教育干部和群众克服本位观念，加强国家整体观念。要认真贯彻执行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方针，加强对水产品的管理，保证国家购、销、调计划的完成。对任何摆脱和削弱计划经济的自由化倾向，必须坚决克服和纠正。要对广大渔民进行“三兼顾”的教育，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关系。使大家认识到，国家对渔业生产支援很大，每年花了大量投资和补贴，渔民的基本生产、生活资料，如粮食、柴油、木材等，大部分是由国家按牌价供应的。各个渔业社队应当把交售鱼货当作对国家应尽的义务，坚决按品种、保质保量完成国家的派购任务。

要进一步稳定和完善水产品的收购政策。继续坚持核定“收购基数”的办法，一定三年不变。海水鱼中的二类产品，派购比例一般不低于生产量的百分之六十；淡水鱼派购，按中央〔1982〕44号文件规定办。海水养殖产品除对虾和海带核定派购基数外，其他产品一律不派购。根据上述政策，各地、市、县要将派购任务落实到社、队，并且保证完成省下达的上调计划。

为了确保国家派购任务的完成，在加强对渔民思想政治工作的同时，必须采取一些经济措施，推行经济合同制，实行“鱼物挂钩”的办法。对无故不完成鱼货交售任务的社队，要严肃处理，必要时可与国家供应渔民的口粮挂起钩来。完成派购任务后的水产品，由社队和社员自行处理，可以卖给国家，可以搞协作，可以就地上市，可以长途运销，可以组织联销，也允许流动购销户收购贩销。允许自销的鱼货（包括加工成品），在价格上不要管的太死。总之，要采取多种渠道，把购销搞活，以利于渔业生产的发展。

要切实改进水产品的收购办法。现在渔场船上收购，“三充”严重，既损害了国家和消费者的利益，也腐蚀了渔区干部、群众的思想，对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都极为不利，必须下决心改革。经与各地同志商量，省政府决定实行渔民回港投售为主的办法。希望沿海地区各级党委和政府，认真抓好这项工作，教育渔民顾整体，识大局，保质、保量完成国家任务。为了鼓励渔民回港投售，有关部门在运费、冰费等方面，要给予适当补贴。要坚决取消“原船原码”、产地船上交货的调拨办法。由冷库直接收购、调拨的冻鱼，要规定合理的价格，必须坚决做到按质论价、优质优价、劣质低价。对于交售“三充”鱼货的单位和渔民，不能给以贷款，并按规定赔偿经济损失。

对水产品的调拨，实行包干办法。省内水产品的供应，实行“重点安排，地区包干，品种调剂，适当照顾”的原则。各级水产供销部门，要克服单纯购销思想，关心和扶持渔业生产。要积极改善经营管理，增设供应网点，提高服务质量。要发扬为人民服务的优良传统，坚决纠正不正之风。特别是对国家按计划供应居民的二类水产品，必须“专鱼专用”，保证供应居民，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动用。违者要给予纪律处分，情节恶劣的要绳之以法。

为有利于各地党政加强领导，有利于经济体制的改革和企业整顿，水产供销财务体制，仍放归地、市、县，按一九八二年省核定各地、市、县公司的盈亏指标，调整各地财政包干基数。各地要努力扭亏增盈，到一九八五年止，除政策性亏损外，国家财政不再补贴。供销财务体制下放后，供销机构的撤、并，由各地党委和政府研究决定。

六、重视渔业的科学教育

最近，国务院领导同志指出：实现“翻两番”的目标，必须建立在技术进步的基础上，“翻两番”中间至少有一番要靠技术进步来实现。要开创渔业新局面，也必须依靠科学技术。过去，由于忽视科学技术，不按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办事，酷渔滥捕，致使近海经济鱼类资源遭到严重破坏，这个教训必须深刻汲取。各级领导一定要把科研教育工作摆到重要议事日程上，坚持科研为发展渔业生产服务，保持生态平衡，全面讲究经济效益。

加强应用科学的研究，合理组织科研力量攻关。近期要花力气抓好大陆架资源、内陆水域资源和海岸带及海涂资源的调查，把家底摸清，为制订规划、发展生产提供科学依据。要进行外海的马面鱼、上层鱼和其它底层鱼类资源的调查，积极为生产部门提供资源情况和渔场资料。加强灯光围网作业渔船、渔具和捕捞技术的研究，开展适应外海生产的新型机帆船，包括船型、渔具和捕捞技术、保鲜加工、节能及经济效果等方面的研究。继续抓好养殖品种、苗种培育和养殖技术（包括饲料和防病）的研究，为大力发展养殖当好先行。水产品加工综合利用，是一个新的学科，要充实和加强科研力量。对于这些重点课题，水产科研、教育等部门要通力协作，尽快拿出成果来。

要认真抓好科技成果的推广工作，各地要有计划地建设一支养渔业技术推广队伍。沿海渔区和淡水鱼重点产区，要设立技术推广站，农区也要在农技站内配备专职渔技员，经费可在渔业税和社队企业盈利中开支。要抓好一批示范队、示范户、示范船、示范塘，逐步形成渔业技术推广体系。要认真办好国营渔业企业，充分发挥它们在科学捕鱼、科学养鱼方面的示范作用。

继续办好浙江水产学院，做好技术培训工作。水产学院不仅要培养水产技术

人材，而且要培训水产干部。同时，要在招生、分配制度上，进行必要的改革。在渔区要有一定的招生比例，分配应当面向基层社队。地、市、县要有计划地举办船老大、老轨、出网、养殖技术骨干轮训班，请技术能手讲课，普及科学技术知识。渔区的中学要增设渔业知识课；淡水鱼重点地区的农校，可办水产班；有条件的地方，还可以举办渔业中学。

七、加强对渔业工作的领导

开创渔业新局面，关键在领导。这几年，我们一再强调渔业是我省发展国民经济的一个战略重点。希望各级党委和政府切实把渔业工作列入议事日程，扎实实地抓起来。搞好渔业生产，不光是水产部门的事，而是我们全党的事。舟山地委和以渔为主的普陀、嵊泗、岱山、玉环、洞头等县的县委，主要领导精力应该放在渔业上，书记、县长应该亲自抓。淡水鱼重点产区和海水养殖基地，县委也要拿出主要的领导力量抓渔业。其他地区，无论是平原、丘陵还是山区，同样要重视发展渔业生产，分管农业的书记、县长也要动手抓。同时，各行各业要大力支援渔业。

开创渔业新局面，必须作出巨大的努力。首先，各级领导干部要有一个好的精神状态，做到十二大提出的“振奋精神，开拓前进，坚毅不拔，奋斗不息”，努力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找出新办法，打开新局面。我们在渔业战线工作的同志，应该有创大业、攀高峰的雄心壮志和不怕困难、不怕挫折、顽强拼搏、不达目的不罢休的革命气概。有了这样一种精神状态，我们的水产事业才能开拓前进。

开创渔业新局面，要继续解放思想，进一步肃清“左”的影响，勇于改革，勇于创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业所以能出现“一马当先，方兴未艾”的大好形势，根本的原因在于党中央坚持彻底的唯物主义，冲破长期“左”倾错误的严重束缚，对农业生产关系进行了符合国情的卓有成效的变革，实行了各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极大地激发了农民的生产经营的积极性，使生产力获得新的解放。实践证明，只有改革才有出路，抱残守缺是不行的。凡是束缚生产力发展的，不论上层建筑方面的东西，还是经济基础方面的东西，都要积极慎重地

进行改革。在渔业方面，如上面已经讲过的，也有许多东西需要进一步调整和改革。当然，改革不会是一帆风顺的，必定会遇到种种困难和障碍，甚至还可能走一点弯路，我们要有这个思想准备。但决不能因为碰到一些阻力和矛盾，就把改革停顿下来，甚至想回到老路上去。

现在，形势在发展，新情况、新问题层出不穷。各级领导要深入基层，深入实际，注重调查研究，掌握第一手材料，分析研究新情况，切实解决新问题。过去我们在工作中，有些事情久拖不决，或者作出不切合实际的决定，得不到预期的结果，甚至吃了亏，其重要原因也是调查研究不够，对情况没有吃透。陈云同志说：领导机关制定政策，要用百分之九十以上时间作调查研究工作，最后讨论决定用不到百分之十的时间就够了。而我们往往是，调查研究少，许多事情议来议去定不下来，或者不做调查就作决定，这怎么行呢？一定要下决心改变这种状况。希望搞渔业的同志们，都能到群众中去作调查研究，了解群众在想些什么，看看群众在做些什么，听听群众有什么要求，同群众保持密切的联系，相信群众，依靠群众，上下一心，努力开创渔业新局面。

浙江省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 《关于认真安排好明年第一季度 工业生产和交通运输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浙政〔1982〕106号

各地区行政公署，各市、县人民政府，省政府直属各单位：

国务院最近发出了《关于认真安排好明年第一季度工业生产和交通运输工作的通知》，现转发如下：

“今年工业生产和交通运输形势一直很好。重工业回升速度较快，能源稳步增长。轻工业继续保持一定速度，产品质量提高、品种增加，市场商品充裕。铁路、水运货运量创历史最好水平，预计全年工业总产值将比去年增长7%以上，

经济效益也有所改善。

明年一季度的工业生产、交通运输和企业整顿、调整改组、技术改造等各项任务都很重，同时，各省、市、自治区都在进行机构改革，为此，要根据党的十二大和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的精神，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对工业生产、交通运输要切实做好安排，决不能放松。

第一，对生产要尽早做好具体安排。要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瞻前顾后，注意均衡生产。一季度生产进度，各地区、各部门可根据实际情况作出安排，并为二季度创造条件，为全年生产的稳定增长打好基础。

第二，努力抓好能源和紧缺原材料的生产。组织明年的生产，要把立足点放在能源节约上。重工业要继续调整服务方向，扩大服务领域，改革产品结构，坚持按需生产，并做好技术服务工作。对耗能高的产品要严格按照计划组织生产。特别要根据农村需要，安排好季节性强的农业生产资料、民用建筑材料等产品的生产。

第三，继续抓好轻工、纺织和小商品的生产，提高产品质量，增加花色品种，为市场提供适销对路、丰富多采的产品。继续疏通商业渠道，扩大销售，抓好工业品下乡，搞好元旦、春节城乡市场供应。

第四，要抓好交通运输工作。认真安排好春节期间的客运和煤炭等重要物资的运输。特别是要做好煤炭生产和运输的衔接，利用春节放假时期多抢运一些煤炭。

第五，要注意抓好安全生产，做好防寒、防冻工作。要认真组织力量检查一次安全生产情况，防止重大事故的发生。

第六，加强领导。各地在机构改革的同时，一定要组织专门班子抓生产，做到机构改革和生产两不误。要组织干部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及时解决生产中的问题，加强生产指挥，搞好生产调度。

在抓好生产的同时，要组织落实企业整顿和企业调整工作，组织安排好企业的技术改造工作。”

以上通知，望各地遵照执行。

浙江省人民政府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浙江省人民政府 中国人民解放军浙江省军区

关于贯彻执行国务院、中央军委 《关于保护通信线路的规定》的通知

浙政〔1982〕96号

各地区行政公署，各市、县人民政府，省政府直属各单位，各军分区，各县、市（区）人武部，驻浙部队团以上单位：

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保护通信线路的规定》已经翻印给你们，《浙江政报》今年第十一期也已全文刊登。

这是国务院、中央军委颁发的一个重要法规，对保护通信线路设备，确保党政军民的国内国际通信和铁路运输通信的安全畅通，对处理、制止任何偷盗、破坏和损坏通信线路设备或危害通信安全的行为，都作出了明确的规定。望你们认真学习，按系统逐级传达，广为宣传，并坚决贯彻执行。省邮电管理局、杭州铁路分局、省军区司令部、省公安厅即将组成联合调查组，检查各地贯彻执行《规定》的情况，并有重点地帮助督促屡次发案的地区，抓紧破案，狠狠打击盗窃破坏活动，以确保通信安全。

浙江省人民政府

中国人民解放军浙江省军区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执行 《国务院关于坚决制止哄抢和侵占国家 资财的决定》的通知

浙政〔1982〕102号

各地区行政公署，各市、县人民政府，省政府直属各单位：

今年五月，国务院《关于坚决制止哄抢和侵占国家资财的决定》（国发〔1982〕82号文件）已经印发给各地各部门贯彻执行。目前，情况虽已有一定好转，但是，哄抢和侵占国家资财、破坏国家资源、阻挠国家建设的歪风，还程度不同地存在，有些地方和单位相当突出。主要表现在：（一）有些农村基层单位和社员个人，目无法纪，滥砍乱伐国营林场和社队集体的林木，使森林资源遭受很大破坏；（二）有的单位和个人，在国营矿区，抢占地盘，滥采乱挖国家的矿藏资源，甚至公开侵入国营矿区偷盗、哄抢矿产品；（三）偷盗和哄抢铁路、公路运输物资，有的区、段还相当严重；（四）侵占国营农、茶、渔场（包括劳改、劳教单位的农、茶场）的土地、果木，偷窃、哄抢其产品；（五）私自出卖、出租国家和集体的土地，侵占交通要道和公共场地进行违章建筑，乘国家征地、施工、拆迁的机会，无理要挟，索取高价，敲国家的“竹杠”，等等。这些问题，不仅使国家和集体遭受很大经济损失，影响四化建设的顺利进行，而且腐蚀了一些人的思想，污染了社会风气。对此，我们必须迅速加以制止，这也是当前打击经济领域里严重犯罪活动的一个重要内容。

为了有效地制止这股歪风，各地必须进一步贯彻执行国发〔1982〕82号文件，力争在较短时间内取得成效。现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广泛地开展宣传教育。

各级人民政府要采取各种形式，结合新宪法的宣传学习，广泛深入地宣传国发〔1982〕82号文件的精神，使之家喻户晓，人人明白。在哄抢偷盗歪风比较严重的地方和单位，要结合典型案例的处理，在当地干部群众中，大张旗鼓地进行一次爱国家、爱集体和遵纪守法教育，大力表彰保护国家资财、支持国家建设的好人好事，抨击那种随意侵占国家资财、损害国家利益的无政府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行为，提高干部群众的政治思想觉悟，增强社会主义法制观念和主人翁责任感，养成爱护国家、集体资财及公共财物的良好公德和社会风气。

二、建立、健全安全保卫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

各厂矿企业、农林渔场、铁路、公路等部门和单位，都要全面落实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关于建立安全保卫责任制的若干规定》，并同本单位的岗位责任制结合

起来，把确保国家资财安全的责任，落实到每一个岗位、每一个干部职工身上。工矿企业、农林渔场周围以及铁路、公路沿线的农村社队，在发动群众制订“乡规民约”、“护林公约”、“护路公约”时，应把制止哄抢、侵占和破坏国家资财列为一项重要内容。发现有哄抢苗头和偷盗事件，要及时报告领导和有关部门予以制止和处理。对于不负责任，玩忽职守，造成损失的，要根据情节轻重，认真处理；对造成重大损失的有关人员和领导，要追究责任。

三、认真做好调查摸底，严肃处理哄抢、侵占国家资财的重大案件。

从目前起，各地要对本地区发生的哄抢和侵占国家资财等情况，作一次全面的调查摸底。对其中的重要案件，各级人民政府的领导同志要亲自过问，组织有关部门，查个水落石出。在搞清确凿事实的基础上，选择几个情节特别严重的典型案例，提请司法部门公开依法审判处理，该退赔的退赔，该判刑的判刑。对涉及群众性的案件，要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把一般参与的群众同为首分子区别开来。对一般参与的群众，要进行批评教育，令其退还原物或赔偿损失，保证今后不再重犯；对少数组织煽动、唆使群众闹事和带头哄抢、盗窃、破坏国家资财的严重违法犯罪分子，必须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法令、条例和规定。

各地在处理哄抢、侵占、偷盗事件时，一定要以国家颁布的有关法律、法令、条例为依据，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近年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颁布了关于保护国家矿产资源、保护国营矿业企业正常生产、保护森林资源、保护耕地等一系列条例、决定和法规，省人大常委会和省人民政府也相应的制定了许多补充规定或实施办法，都必须坚决贯彻执行。各地已经当地县、市人大常委会通过或人民政府批准的地方性规定，如全国、全省尚未制定统一的法规或不与全国、全省的法规相抵触的，都可继续执行。不论任何人，违反条例、决定和法规的，都要查明情况，分别给予严肃处理。

为了使国家颁发的法令、条例和经济法规切实得到贯彻执行，各级政府还必须加强行政管理，采取必要的行政措施。对于违抗国家征用土地和拆迁房屋的法令，长期赖着不搬，无理取闹的少数“钉子户”，要由基层政权出面，加强教

育，限期搬迁；屡教不听者，可提请司法机关依法裁决执行；极少数情节十分恶劣，造成严重后果的，应依法予以惩处。山区要继续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制止乱砍滥伐森林的紧急指示，做好“森林法”的宣传和林业“三定”工作，坚决制止乱砍偷盗国家和集体的林木。对于山权林权清楚，多次协商无效的，可提请人民法院裁定，强制执行；其中需要追究法律责任的，由人民法院依法处理。

五、发挥基层政权组织的职能作用。

制止哄抢和侵占国家与集体资财的歪风，关键是要发挥基层政权的职能作用。要教育基层干部克服本位主义、自由主义和片面群众观点，加强全局观念，正确处理国家与集体的关系。对哄抢和侵占国家资财的歪风，要敢抓敢管，敢于挺身而出，予以制止。要教育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在制止和处理哄抢和侵占国家资财的斗争中，起模范带头作用。对参与或者纵容、支持哄抢和侵占国家资财的某些基层组织，上级领导机关要派出工作组，帮助进行整顿。对参与、唆使和组织哄抢和侵占国家资财活动、触犯刑律的干部，不管是什人，都要根据情节轻重，依法从严处理。

以上通知，望各市、县结合本地实际情况，作出具体部署，并将工作情况报告省人民政府。

浙江省人民政府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批转 省粮食厅《解决杭州市人口机械增长 粮食统销问题的意见》的通知

浙政〔1982〕99号

省政府直属各单位并杭州市人民政府：

省人民政府同意省粮食厅《解决杭州市人口机械增长粮食统销问题的意

见》，现发给你们，望即按照执行。

控制杭州市城市人口的机械增长速度，这对于减轻城市负担，保护和建设好风景旅游历史文化名城，具有重要意义。杭州市人民政府和省级各单位以及其他驻杭单位，要共同做好这项工作。为此，省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决定：省级机关和中央部门所属在杭各单位，不论过去是否有权调动人员进入杭州市，为了统一控制进杭人员，今后凡需调动干部、职工进入杭州市的，都必须根据不同对象，分别报省委组织部、省人事局、省劳动局、省公安厅批准或审核，同时对其随迁家属进行审核；在申报户粮关系时，由上述部门造具名册，经省进杭人员户粮关系审核小组审核同意，通知杭州市人民政府办理户口、粮食迁移手续。其他进杭人员的审批和户粮迁移手续，仍按照中央、国务院和省的有关规定办理。

省进杭人员户粮关系审核小组由汪弘毅、柳子毅、李满堂、杨晖、汪培松、武光福六同志组成，汪弘毅同志为组长，柳子毅同志为副组长。

浙江省人民政府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三日

解决杭州市人口机械增长粮食统销 问题的意见

省人民政府：

今年实行粮食包干时，对于城市人口自然增长和按规定从农村迁入城市的人口所需要的粮食，已经安排在统销指标之内。但是，对于城市机械增长人口需要供应的粮食，没有计算在统销包干之内。最近，杭州市人民政府反映，近三年来人口机械增长很快，要求解决粮食供应指标。造成杭州市人口机械增长过快的主要原因是：省、市可以批准进城的部门太多，掌握不严，在户口管理上有不少漏洞。为了堵塞漏洞，控制杭州市人口机械增长速度，解决好杭州市的粮食供应问

题，根据省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十三号的精神，我们提出以下意见：

1、集中审批权限。今后，省级机关和中央部门所属在杭单位，凡要调动干部、职工进杭州市的，建议按照各部门的分工，分别由省委组织部、人事局、劳动局、公安厅审批，并建议省政府成立一个审核小组，负责对上列四个部门批准进入杭州市人员申报户口的审核工作。

2、成建制迁入杭州市的单位，要事先征得杭州市人民政府同意，并报省人民政府批准，方能迁入。

3、省外迁入杭州市的人员要以出顶进，迁入迁出粮食差额实行结算，其差额部分，省级机关和中央部门所属在杭单位的由省负责，市里的由市负责。

4、经批准从省内各地进入杭州市的吃商品粮人员，迁移后的粮食供应指标，由粮食部门实行进出结算。

5、对粮食包干以前调入杭州市而目前尚未落实户粮的人员，经过审查，凡是符合政策规定的，应给予落实。其粮食供应指标，属于本省范围内调进的，由粮食部门按上述进出结算原则办理；属于从省外调进的，由省粮食部门负责解决。

全省其他市、县之间，对吃商品粮人口的迁移，可参照上述意见办理。

浙江省粮食厅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浙江的陶瓷工业

浙江陶瓷工业源远流长，名窑辈出，在历史上有着光辉的记录。

据考古发现，距今六千多年前的余姚河姆渡一带制造的刻纹陶、彩陶，是我国长江流域

已发现的新石器时代最早的陶器。距今四千多年的余杭良渚文化，以黑陶作为主要特征之一。

战国时期，浙江首创“龙窑”烧制釉陶，使烧制温度提高到1200℃，这是古陶瓷技术的一次飞跃。到东汉，上虞小仙坛地区已广泛采用“龙窑”技艺烧制青釉瓷器，成了我国青瓷生产的著名发源地。浙江青瓷的烧制成功，使我国成为世界上发明瓷器最早的国家。

三国两晋时期，浙江青瓷制造技术更趋成熟，除现在的绍兴一带外，金华、温州等地也相继出现了窑场，逐步形成不同风格、各具特色的“越窑”、“婺州窑”、“瓯窑”三大系统。

越窑在我国陶瓷史上占有极重要的地位。由东汉到五代，越窑一直是我国的制瓷中心。唐朝时，越窑制瓷工艺已使用匣钵，避免了落渣、粘釉、火刺、变形等缺陷，使青瓷制品器形端正，器壁减薄，釉面光润，晶莹瑰丽，居全国瓷器之冠。晚唐诗人陆龟蒙赞道：“九秋风露越窑开，夺得千峰翠色来”。当时越窑瓷器不但进贡皇室，而且大量出口，陆路由新嘉坡经中亚到达波斯（伊朗），海路由宁波、广州和福建泉州出口。近年来，埃及开罗的福斯塔特城遗址，印度布拉明纳巴德遗址，日本奈良法隆寺、京都仁和寺以及朝鲜等地，先后发现唐代越窑碎片和完整瓷器。越窑青瓷的大量出口，促进了中外文化和商品的交流，制瓷技术在欧亚许多国家得到了传播。

南宋建都临安（杭州），全国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南移，北方一些制瓷的名师巧匠也相继南下，云集浙江，使浙江青瓷的发展趋于鼎盛时期。誉满国内外的南宋“官窑”，龙泉“哥窑”、“弟窑”跃登瓷坛。被誉为宋代五大名窑的“官、哥、汝、定、钧”，浙江占其二。

南宋“官窑”先后建在杭州的万松岭和乌龟山八卦田附近，集中了当时的能工巧匠，烧制瓷器，供宫廷和馈赠达官显贵、外国使臣使用。“官窑”制品以造型、釉色、纹片著称，神彩照人，庄重古朴，被誉为“瓷器明珠”。它在世界文化交流史上闪耀着绚丽的光彩，并给世界的瓷器制造业以重大影响。

龙泉窑始于北宋，全盛于南宋。由于龙泉有丰富的青瓷原料和木柴燃料，南宋期间这里成了全国最大的制瓷中心。现已发现古窑200多处；龙泉城南大窑一带，沿溪十里，就有瓷窑50多座，真是窑场林立，烟火相望，盛极一时。龙泉制瓷技术吸取了各地名窑之长，以造型和釉色取胜，创造了白胎和黑胎厚釉青瓷。龙泉“哥窑”产品以黑色“铁骨”居多，釉面饱满，布有大小不同纹片，以“紫口铁足、金丝银线”著称；釉色淡雅精致，精品釉厚胎薄，器足露胎，近于“官窑”。“弟窑”产品的特征是釉面无纹片，胎骨为白色或米砂色，釉色以粉青、梅子青为贵，豆青次之。“哥窑”和“弟窑”制品工艺精湛，色泽澄青，晶莹如玉，具有浓厚的民族传统和地方特色。“弟窑”的粉青、梅子青等名贵釉色，至今仍在世界上享有很高声誉。龙泉青瓷不仅供皇室御用或作馈赠礼品，也是重要的出口商品之一。南宋、元、明诸代，产品大量远销西亚、欧非等地。十六世纪末，龙泉青瓷出现在法国，它青翠如玉的釉色使法国人惊叹不已，他们借用作家杜尔夫著名小说中的牧羊人的名字“普拉同”来作为中国青釉瓷器的美称。世界一些著名的博物馆，在陶瓷展览里以展出浙江青瓷为荣。

越窑和龙泉窑，代表了中国瓷器发展的两个阶段。从汉到明，前后经历一千五百年，浙江一直是我国的制瓷中心。但是由于封建统治者对陶瓷工人残酷的压榨、剥削和外国资本主义的侵入，官窑和龙泉窑相继被毁，一代名瓷的生产工艺、制作技术，到解放前夕，已失传了几百年。

建国以后，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陶瓷工业得到迅速的恢复和发展。扩大

了温州精陶的生产，先后新建了杭州、绍兴、兰溪、余姚、上虞、衢州、定海等瓷厂；改造和扩建了龙泉、长兴、兰溪、金华、义乌、嵊县、武义、诸暨、奉化、东阳等陶瓷厂。推广了隧道窑和多孔窑，以代替倒焰窑和龙窑，实现了以煤代柴为燃料的技术改造。同时，党和人民政府还为恢复历史名窑作了不懈努力。1959年，在周总理的亲切关怀下，根据轻工业部“关于恢复历史名窑的决定”，省轻工业厅会同有关部门，经过三年努力，终于使失传三百年的龙泉青瓷技艺重放异彩。正如一首诗所描绘的：“龙游沧海，泉涌剑池，完成天青，窑开山碧；晴空云鹤，玉润金紫，哥弟争辉，彩霞无际；宋明逊色，誉驰遐迩，物华天宝，激励来兹”。此外，对美术瓷、彩陶、青花、精陶、紫砂的研究试制工作，也取得了可喜的成果。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陶瓷工业和其他生产一样，蒸蒸日上。青瓷、精陶、彩陶、釉下彩、青花、紫砂等产品进一步恢复和发展，在不同光线下呈现不同颜色的变色釉瓷器和洁白的莹白瓷已研制成功，并投入生产。目前龙泉除了生产传统产品外，还先后试制成高档成套餐具、茶具、文具、餐具及陈列瓷、艺术瓷、特大花瓶、人物、动物雕塑等新品种，产品品种从传统的100余种已增加到500余种。制品胎质细腻，致密度高，色调稳定统一，釉色如玉、青翠欲滴，被评为全国轻工业优质产品。特别值得高兴的是，在有关部门和科研单位的支持、协作下，使失传七百多年的南宋“官窑”中蜚声中外的粉青釉得到再生，此项成果继1979年获得浙江省科学大会优秀科研成果二等奖后，1981年又荣获轻工业部授予的全国轻工业重大科研成果奖。

目前全省有陶瓷厂25家，其中生产1000万件规模的骨干厂有温州、龙泉、杭州、绍兴、余姚、兰溪和上虞等7家。除龙泉青瓷、仿宋官窑、变色釉、雪花釉瓷器以及精陶、紫砂等具有独特风格的产品外，其他以实用普及品为主。现有隧道窑23条，多孔窑10条，倒焰窑19座，龙窑21条；职工10431人，为建国初期339人的27倍。生产能力已达1.4亿件，相当于建国初650万件的21倍多。总产值、劳动生产率和利润已达到和超过历史最好水平。

我省陶瓷工业虽然取得了较大成绩，但与国内外先进水平相比，在技术装备、原料等方面仍有很大差距。首先，技术力量和科研工作较为薄弱，生产的产品多是中低档的，质量差，品种少，不适应国内市场和外贸出口的需要。其次，我省虽有优良、丰富的瓷土资源，但由于交通运输问题，或因管理不善，这些资源还没有得到充分利用；部分优质瓷土，仍要依赖外省输入。第三，生产设备处于中下水平，与国外更难相比。如窑炉，国外已向短、小、矮、薄的小型快速窑炉以及装配式小隧道窑方向发展，质量高、耗能少。日本烧一立方米的日用瓷耗油为37—65公斤，高级瓷合格率达95%，我们能耗平均比日本高一倍多，烧成的出口一级品率最高仅为50%。为了改变上述落后状态，恢复光荣的历史地位，必须根据党的十二大精神，认真贯彻“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扬长避短，发挥优势，加速培养技术力量，加强科技、设计工作，改革设备工艺，努力提高产品质量，增加花色品种，改进包装装潢，走创名牌、仿古创新、以优取胜的道路，使我省陶瓷工业这颗“明珠”，在“四化”建设和加强国际文化交流、增进各国人民友谊的活动中，放射出更加灿烂的光彩。

（浙江省轻工业厅办公室供稿）



丽水县

丽水是我省的一个古老县份，是浙西南山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和交通枢纽，现为丽水地区行政公署所在地。

丽水县位于瓯江流域中段，仙霞岭余脉和洞宫山、括苍山之间，处于东经 $119^{\circ}32'$ — $120^{\circ}08'$ ，北纬 $28^{\circ}06'$ — $28^{\circ}44'$ 。全县有5个区、2个镇、35个公社。总面积1608平方公里，



德四年（公元621年）在括州设立总管府，辖松、嘉、台三州，并领括苍、丽水二县，丽水之名始于此。一千三百多年来，丽水一直是州、府、路的所在地。

丽水人民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南宋景炎二年（公元1277年）丽水人民攻克处州府城，杀死元朝知府。明嘉靖年间，处州矿工参加了戚继光等领导的抗倭队伍，为肃清倭患建立了功勋。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丽水老区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前仆后继，坚持长期英勇斗争的事迹，更是可歌可泣。1940年，刘英同志领导的省委机关迁来丽水，丽水成了当时领

合241.28万亩，其中耕地面积22.39万亩，占总面积的9.28%。人口29万。地形以山地丘陵为主，其间也有面积较大的洪冲积而成的河谷平原。属亚热带气候区，全年雨量充沛，光照充足，无霜期长，四季分明。矿产资源较为丰富，有金、银、铜、锌、钛、磁铁矿、锰矿等，萤石矿点几乎遍及全区。境内有瓯江干流大溪穿过，大溪的主要支流有松阳港、宣平港、太平港、好溪等。大小河流曲折于丛山峻岭之中，沿途多急流峡谷，发展水电事业有广阔的前景。

丽水历史悠久。出土文物表明，远在新石器时代，就有人类在这一带地方居住。丽水古称处州、括州，构筑城池于南朝萧梁，设置州县于隋代。唐高祖武

革全省革命斗争的指挥中心。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革命老区人民进一步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又做出了新的贡献。

丽水境内，景色秀丽，清溪纵横，山峦起伏，名山胜境甚多。在城郊，南有“南明把秀”，北有“三岩呈胜”，东南有挺拔雄浑的明代建筑夏河塔，西有秀丽多姿的万象山。在距城北30公里处的东、西岩风景区，岩峰林立，形状奇特，雄伟壮观，有浙南“名山奇洞”之称。南宋诗人陆游曾赋诗赞美丽水的自然风光：“客里又惊春事晚，梦中重续括苍游。”葛洪、沈括、刘基、戚继光、汤显祖等名人学士，也都在丽水留下过手迹、著作和游踪。

可是，在旧社会，由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长期统治，这个富饶美丽的山乡却成了贫穷落后的地区。全县经济萧条，工厂寥寥无几。农业落后，旱涝灾害连年发生，民生凋敝，满目疮痍。“墙壁烂泥捣，辣椒当油炒，火笼当棉袄，番薯吃不饱”，这首顺口溜，正是旧社会丽水山区人民艰难生活的真实写照。

1949年5月11日，丽水县解放，全县人民得到了新生。三十二年来，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古老的丽水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她正以新的面貌展现在人们的面前：

过去，丽水的工业几乎是一张白纸。现在，县城的环城公路一圈，厂房连片，机械、轻工、纺织、化工、建筑、电子、食品等工业，都有了一定的基础，中小工厂共有170家。1981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18893万元，为1949年的7·2倍，工业总产值在工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已达54%。有不少产品打入国际市场，如羽绒制品、针织品、铅制品、服装等，赢得了声誉。丽水牌火柴在前三年全国质量评比中，连续名列前茅，丽水产S195柴油机获得省优质产品称号。

过去，丽水农业非常落后，在刚刚解放的1949年，全县粮食总产只有8405万斤，平均亩产345斤。1981年，全县粮食总产达23550万斤，为1949年的2·6倍，平均亩产达1169斤。松、杉、竹资源比较丰富，森林覆盖率达到52·9%。丽水素有“浙南油库”之称，是浙江省的油茶主要产地之一。近年来，柑桔生产也有较快的发展。

过去，丽水虽为历代州治，但房屋破旧，街面狭窄。现在，城镇建设发展很快。县城内自丽阳门直通大水门，总长1320米、宽21米的主要干道，已初具规模；宽广的水泥路面，两旁的新建楼房，高耸入云的电视塔，入夜耀眼的街灯，正展示出古城的青春活力。

过去，丽水商业不发达，交通不便，文化教育事业更是落后。现在，全县有商业机构499个，网点遍布城乡。全县已建成20条公路支线，目前除3个公社未通汽车外，其余社、镇均已通车。现有师专1所，中专5所，中小学495所，幼儿园、托儿所141所。有电影公司、电影院、电影队、越剧团、剧院、文化馆、图书馆、工人文化宫等单位59个，农村业余剧团25个，有15个公社建立了文化站，广播、电视普及城乡。现有各类医疗机构44个，城乡卫生面貌有较大改观。

丽水是古老的，又是新兴的。全县人民在党的十二大精神指引下，正以矫健的步伐挺进在四化建设的大道上。

（丽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供稿）



我省农业增产大有潜力

1982年我省农业出现前所未有的好形势，预计粮食、蚕茧、茶叶产量创历史最好纪录，棉花生产也达到了1969年以来最高的产量，农业总产值预计可达129亿元，比上年增长8%。这是各地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一系列方针、政策取得的丰硕成果。

我省农业生产发展还不够平衡，主要表现在：

从农业总产值增长的速度看：十个地、市1979年至1981年三年中的农业总产值，包括队办工业在内，增长的有九个地市，下降的有一个地区。平均每年递增速度：杭州市11·4%，温州市10·4%，绍兴地区9·6%，宁波市9·5%，宁波地区8·5%，台州地区7·9%，嘉兴地区7·5%，丽水地区6·8%，金华地区6·7%，舟山地区则递减2·3%。农业总产值，不包括队办工业，增长的八个地、市，下降的二个地、市。平均每年递增速度：温州市6·5%，丽水地区6·3%，金华地区6%，台州地区4·6%，绍兴地区3·4%，杭州市3·3%，嘉兴地区2·3%，宁波地区0·8%，舟山地区和宁波市分别递减4·8%和0·8%。

从粮食产量和粮食播种面积来看，1982年预计的粮食产量同1978年比较，全省增长10·4%。其中丽水地区增长28·2%，金华地区24·9%，温州市14·3%，台州地区12·2%，绍兴地区11·3%，杭州市6%，嘉兴地区4·6%；减产的有，舟山地区减少11·8%，宁波市1·2%，宁波地区1·1%。七十二个县市中，青田增产五成以上，常山、江山、仙居、兰溪、丽水五个县增产三成以上，义乌、遂昌等十二个县、市增产二成以上。有些地区增产幅度较小，甚至下降，其中播种面积减少是个重要因素。1982年全省粮食播种面积比1978年减少131万亩，这是值得引起重视的问题。

从生猪饲养量看，1982年预计全省饲养生猪2569万头，比1978年增长16·2%。十个地、市饲养生猪的增长率，温州市28·8%，丽水地区28·7%，绍兴地区28·1%，嘉兴地区16·3%，金华地区15·3%，杭州市12·8%，台州地区4·9%；宁波市持平；舟山地区和宁波地区则分别下降9·8%和6·7%。有些地方生猪上不去，主要是由于耕地面积减少，粮食减产，饲料粮不落实；有的则忽视畜牧业的发展。生猪出栏率逐年下降，1979年全省平均为95·3%，1980年91·9%，1981年降至89·9%。出栏率较高的是宁波、杭州两市和嘉兴、金华地区，都达到97%以上，而温州市和丽水地区分别只有73·6%和62·5%。

从经济效益看，每个农业劳动力提供的粮食，1982年预计全省平均为2165斤，高于1981年的1958斤，低于1979年的2293斤。较高的嘉兴地区为2419斤，较低的杭州市为1640斤；投入每百元农业生产费用实现的纯收入，1981年全省平均为282元，低于1978年的346元，更低于1957年的538元；各项费用支出占总收入的比重，1981年全省达27·1%，高于1978年的23·5%，1965年的21·3%和1957年的16·2%。

以上资料表明，尽管地区之间、各历史年份之间存在着不可比的因素，但农业发展潜力很大，增产节约大有可为。随着农村各项政策进一步的落实，科学技术水平的提高，我省农业生产的形式必将会愈来愈好。

(省统计局供稿)



我省各地市文化程度比较

(按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人数多少排列)

地市名称	每千人中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人		每千人中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人	文盲及半文盲占人口总数 %
	合计	其中大学毕业		
杭州市	14.95	9.29	76.84	20.88
宁波市	11.63	9.39	93.41	13.73
舟山地区	4.42	2.94	56.26	21.91
金华地区	3.76	2.68	56.07	23.56
嘉兴地区	3.10	2.44	46.93	27.81
丽水地区	3.03	0.62	45.64	24.66
绍兴地区	2.52	1.98	58.57	20.78
温州市	2.46	1.72	29.85	27.85
台州地区	2.20	1.78	42.89	28.05
宁波地区	1.97	1.56	48.83	20.48

(省统计局供稿)

启事

一、本省各地邮局二月份收订一九八三年二季度及以后各期《浙江政报》，请各单位及时办理订阅手续，切勿漏订。

二、为使本省各地离休干部能够及时看到《浙江政报》，离休干部可凭离休荣誉证到当地邮局办理个人订阅手续，邮局按照浙邮邮字(82)第137号文件关于离休干部订阅《参考消息》的办法投递，尽可能给予方便。

《浙江政报》编辑室

浙江省邮电管理局发行科

一九八三年一月十日